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铜川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所属年度：2025年

编制单位：铜川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编制时间：2025年03月17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铜川市新区朝阳西片区排水管网改造项目设计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5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服务

(四) 预算金额(元)：1,129,4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万玖仟肆佰元整

(五) 项目概况：

对朝阳路、光明路、朝阳小学周边等排水管网改造进行设计。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 市场供给情况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部门集中采购

(二)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不专门面向的原因：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

实现的情形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十二)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铜川市新区朝阳西片区排水管网改造项目设计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预算金额（元）：1,129,4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万玖仟肆佰元整
最高限价（元）：1,129,4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万玖仟肆佰元整
- 3、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4、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 5、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 6、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其他服务	标的名称	设计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1,129,400.00	单价（元）	1,129,4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设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项目名称：铜川市新区朝阳西片区排水管网改造项目设计</p> <p>二、采购内容</p> <p>1.项目概况：本工程主要对朝阳西片区朝阳路（华夏道-西环路）、光明路（华原道-鸿基路）、朝阳小学周边、玉皇阁延伸线（玉皇阁-赵氏河）道路下污水、雨水管道进行提升改造，并对管道开挖沟槽范围内的路面、路基进行恢复，改造雨水主管及支管8.19公里，改造污水主管及支管4.65公里及排水渠2.5公里等，并完成雨污水检查井、雨水口等附属工程。</p> <p>2.服务内容：对本工程进行设计。</p> <p>三、规程规范</p> <p>本项目工作应符合下列国家和省级方案、技术规定、手册的规定（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国家政策</p> <p>《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7号）</p> <p>《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内涝治理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1]11号）</p> <p>《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建办城〔2022〕17号）</p>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考核规定(试行)>的通知》（环水体〔2016〕179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城〔2019〕100号）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21〕33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建标〔2022〕53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城市排水防涝工作的通知》（建办城函〔2023〕99号）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建城规〔2024〕2号）

2.相关规范及标准

1) 给排水

《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

《城乡排水工程项目规范》GB55027-2022

《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GB50318-2017

《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GB50332-2002

《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GB50069-2002

《室外给水排水和燃气热力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032-2003

《橡胶密封件给、排水管及污水管道用接口密封圈材料规范》GB/T 21873-2008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

《埋地塑料排水管道工程技术规程》CJJ143-2010

《混凝土和钢筋混凝土排水管》GB/T 11836-2023

《检查井盖》GB/T 23858-2009

《球墨铸铁单层井盖及踏步施工》14S501-1

《安全网》GB5725-2009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 50068-201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12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1-2021

《混凝土结构设计标准》GB/T 50010-2010

《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标准》GB/T 50476-2019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8-2021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GB 55003-2021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 79-2012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 50223-2008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 55002-2021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标准》GB/T 50046-2018
《湿陷性黄土地区建筑标准》GB 50025-2018
《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55030-2022
《市政排水管道工程及附属设施》06MS201
《湿陷性黄土地区室外给排水管道工程构筑物》(04S531)
其它现行国家、行业标准及规范。

2) 结构

《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GB50332-2002
《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GB50069-2002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混凝土结构设计标准》GB/T 50010-2010
《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标准》GB/T50476-2019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50068-2018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2008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
《建筑抗震设计标准》GB/T50011-2010（2024年版）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室外给水排水和燃气热力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032-2003
《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标准》GB/T50046-2018
《湿陷性黄土地区建筑标准》GB50025-2018
《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GB55001-2021)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55002-2021)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GB55008-2021)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GB55003-2021)

四、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供应商可提供更快的服务期限）。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与本项目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满足国家、省市相关规范及其他相关专业现行规范及标准。

六、项目检验与验收

1. 通过甲方初审后，进行修改，然后再次送审，至甲方确定无误。
2.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3. 验收依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文本、国家标准、行

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七、保密

本项目的所有中间成果、最终成果以及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其所有权均属采购人，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不得外泄，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人责任。

八、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及专利权的设计，成交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九、成果归属

1. 本项目的所有成果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和所有权益归采购人所有。成交供应商不得引用、发表和向第三者提供。成交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无偿提供本项目所有相关的技术文档。
2. 采购人引用成交供应商的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编制研究成果，属于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可依法享有就该项编制成果的精神权利、经济权利和其他权利。
3. 无论发生何种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采购人均有权利用成交供应商的阶段性工作成果，并且采购人引用成交供应商的阶段性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编制成果，属于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可依法享有就该项编制成果的精神权力、经济权力和其他权利。

十、成果文件

1.成果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变更设计等设计服务内容。

2.成果提供方式：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图6套（含概算）及电子版一套（包含CAD、GBQ、PDF格式）。施工图设计:施工图6套及电子版图纸一套（包含CAD、GBQ、PDF格式）。

十一、合同实施

1.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后3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就项目实施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7、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p>
---	--	--

8、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申请人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及以上,或【市政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能力；
4	财务状况报告	须提供近3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有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供应商信誉要求	供应商信誉要求：“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

9、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总体设计思路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总体设计思路方案进行评审：设计思路清晰、完整、严谨、合理得13-20分；设计较为思路清晰、较为完整、较为合理得7-13分；设计思路不清晰、内容粗略、合理性不足得0-7分；未提供不得分。	2000	否
2	详细评审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分：保障措施高效率、高质量且科学合理、符合服务质量要求，流程严谨高效，并有未完成服务自检承诺得6-10分；保障措施效率高较为科学合理、能够保障完成质量，有未完成的自检承诺得3-6分；保障措施效率较为可行、基本能够保障完成质量，有未完成的自检承诺得0-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否
3	详细评审	安全管理及保密措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及保密措施方案进行评审：安全管理及保密措施方案科学合理、严谨，满足项目要求得6-10分；方案有一定的可行性，严谨性稍有欠缺，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3-6分；安全管理及保密措施方案基本可行，缺乏严谨性得0-3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	否
4	详细评审	设计团队配置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附有完整的设计人员配置表、相应证书及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的配置情况进行评分：人员数量充沛专业配备齐全，能完全满足本项目使用需求得8-12分；人员专业配备相对齐全，能基本满足本项目使用需求得4-8分；人员专业配备不齐全，不能满足本项目使用需求得0-4分；未提供不得分。	1200	否
5	详细评审	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技术职称证】及以上执业资格的得5分，具有相关中级职称的得2分。	500	是
6	详细评审	设计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项目提出的保障措施及政策建议：合理可行，具有较强的建设性、决策性、实用性、可操作性：1、供应商具有相关行业与实际工作经验，针对本项目关键点及难点把握较为准确，根据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自主赋分8-12分；2、供应商对项目工作需求的关键点及难点分析基本到位，根据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自主赋分4-8分；3、供应商对于本项目的关键点及难点分析较差，可能造成后期工作中的相关问题，根据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自主赋分0-4分。	1200	否
7	详细评审	合理化建议	1、供应商提供的合理化建议合理、科学，具有较高的可行性，对项目的进度、质量、成本有较大的改善，根据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自主赋分4-6分；2、供应商提供的合理化建议基本合理、科学，根据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自主赋分0-4分。	600	否

8	详细评审	服务承诺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实质性各项服务措施及后续服务承诺，评委认为有利于本项目工作的开展或降低工程成本的，根据其可行性和可信程度，评标委员会自主赋分3-5分；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可行的服务措施及相关服务承诺，根据其可行性和可信程度，评标委员会自主赋分0-3。	5.0000	否
9	详细评审	业绩	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市政工程项目设计，以合同为准，每有1项得1分，本项最多得5分。	5.0000	是
1	价格扣除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1.0000	是
1	价格分	价格分	1.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2.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15分。3.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超出预算的磋商报价在评审过程中按无效投标处理。	15.0000	是

10、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委托合同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3) 合同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5)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6)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7)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供应商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2、付款条件说明：供应商提交全部成果资料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3、付款条件说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

8)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符合国家相关规定验收标准，验收合格。

9)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终身质保

10)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一、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二、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

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11)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2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2)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一、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以及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2、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13) 合同其他条款： /

11、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是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5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符合技术履约验收标准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符合商务履约验收标准

11)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